

政治經濟學(社會主義部分)講話之五

國民經濟有計劃按比例 發展規律



湖北人民出版社

國民經濟有計劃擴張的
實驗性質



中國社會科學院

政治經濟學(社会主义部分)講話之五

國民經濟有計劃按比例
發展規律

武汉大學政治經濟學教研室編

湖北人民出版社

1959年·武汉

F20

政治经济学(社会主义部分)講話之五
国民经济有計劃按比例发展規律
武汉大学政治经济学教研室編

*
湖北人民出版社出版(武汉解放大道33)

武汉市书刊出版业营业許可证新出字第14

湖北省新华书店发行

湖北省新华印刷厂印刷

*
787×1092印 1/16开本·16印张·32,000字

1959年12月第1版

1969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15,000

统一书号: T4106·186

定 价:(6)0.12元

目 录

(一)什么是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发展的规律.....	2
(二)社会主义国民经济中几个重要比例关系.....	11
(三)社会主义国民经济计划化.....	31
(四)社会主义计划经济的优越性.....	40

在上一講，我們分析了社会主义基本經濟規律。我們知道：社会主义生产的目的不再是为了少数人的发财致富，而是为了“最充分地滿足全体社会成員經常增長的需要并使他們得到全面的发展”①。社会主义基本經濟規律所規定的这样一个巨大的任务，不可能是自发实现的。社会主义經濟只有在国家集中的統一計劃领导下，使国民經濟各个部門、各个方面互相配合，协调一致的发展，才能实现社会主义基本經濟規律所提出的任务。

对国民經濟实行有計劃的领导，使社会主义經濟能够有計劃按比例的发展，这是社会主义制度的一个重要特征，也是社会主义制度比资本主义制度优越性的集中表现。

社会主义經濟能够有計劃按比例的发展，这决不是出于人們的主观愿望，而是由社会主义生产資料的公有制所决定的，是社会主义所特有的經濟規律作用的結果。用計劃来指导整个国民經濟的发展，一方面既要充分发挥人的主观能动性，但同时又必須以客观經濟規律为依据。国民經濟計劃化，只有在它是正确反映国民經濟有計劃按比例发展規律的要求、同时在各方面适合社会主义基本經濟規律和其它經濟規律的要求时，才能得到良好的結果。

因此，为了正确的計劃社会生产，使社会主义經濟既能高

① “政治经济学教科書”第三版，下册，1959年人民出版社版，第455頁。

速度、又能按比例的发展，就必須深刻的研究这些規律，掌握这些規律，并学会以完备的知识去运用这些規律，使我們的国民经济計劃，能够完滿的反映这些經濟規律的要求。更好的来学习和掌握社会主义的客观經濟規律，不断的提高理論水平，对于我們广大干部來說，是非常必要的，只有用馬克思列宁主义关于社会发展的經濟規律的知识，把我們广大干部武装起来，并用来指导我国社会主义建設实践，我們才会取得社会主义建設的最后胜利。

（一）什么是国民經濟有計劃按比例发展 的規律

辩证唯物主义教导我們：无论是自然界或社会，各个事物間都是互相联系、互相影响而又互相制约的，人类社会生产也是如此。社会生产的各个部分、各个方面和各个过程之間，也都是互相联系、互相影响又互相制约的。例如，要生产 100 台机床，就需要一定数量的鋼材，要生产这一定数量的鋼材，就需要有一定数量的鋼，要有轧鋼设备，要有电力；要炼这么多鋼，就要有相应数量的鐵、焦炭；要生产鐵就需要有鐵矿石、煤；煤生产出来了，还需要有运输工具（火車、汽車、輪船）运出来。这就表明：在工业生产内部，在机械工业、鋼鐵工业、电力工业、煤炭工业以及在工业生产和交通运输业之間，都有着极密切的联系。又例如：我們要穿衣服就需要先把紗織成布，而要紡紗就要有一定数量的棉花，要有紡紗的机器。由此可見，在工业与农业之間，在重工业和輕工业之間，也有极密切的联

系。因此，无论在任何社会形态下，社会再生产的进行，都要求在再生产的各个部分、各个方面和各个过程之间，互相配合、协调一致的发展，要求有一定的比例关系。只有把劳动力和生产资料按照一定的比例，分配在社会生产的各个部门之间，才能保证社会生产、再生产的顺利进行。

社会生产要求国民经济各个部门、各个方面之间应该遵循一定的比例发展，这是一回事，至于国民经济各个部门、各个方面之间，具不具备按照一个统一的经济计划，按照一定的比例发展的客观必然性和可能性，这却是另一回事，二者是不能混淆的，要求国民经济按一定的比例发展，还不等于说国民经济就已具备了按比例发展的客观必然性和可能性。在这里，决定的因素是生产关系的性质，是生产资料所有制的性质。

我们知道，在资本主义社会，一方面社会分工愈来愈细，劳动协作愈来愈广，社会化的大生产要求社会生产的各个部门、各个方面、各个过程和各个地区之间互相配合、协调一致的发展；但另一方面，在资本主义社会里，生产资料的私有制却又把这种联系割裂开来，使资本主义生产各部门之间的关系成为私有的利害冲突的关系。资本主义的生产服从于资本家追求利润的目的，哪一个经济部门的利润最大，资本就奔向哪一个经济部门，哪一个经济部门利润少或无利可图，资本就会转移到更有利的部门去；生产什么产品，生产多少，这完全是资本家私人的事情，资本家生产出来的产品，究竟是不是适合社会需要，在事先资本家是不知道的。因此，从个别企业来看，生产是有组织有计划进行的，而从整个社会来看，生产则是无政府状态的，是没有计划的。在资本主义制度下，国民经济不可

能有計劃按比例发展的根本原因在于：資本主义社会存在着生产社会性和私人資本主义占有形式之間的矛盾，整个社会生产是受竞争和生产无政府状态的經濟規律所支配。在那里，国民经济各个部門、各个方面之間比例的協調只是偶然的現象，而比例关系的不断遭受破坏則是經常的現象，这就是說，資本主义生产并不是按比例发展的，正好相反，是在比例的不斷破坏中发展的。

当然，資本主义社会化的大生产，在客觀上也要求有一定的比例。但資本主义再生产所需要的一定比例关系，主要是通过价值規律对生产的盲目調節作用而自发实现的。商品价格的下跌或上涨，就成为調節整个社会的供給与需求，調節各个部門的比例关系的一个指示器，商品价格的下跌或上涨必然会引起資本在各个部門之間的轉移，从而使劳动力和生产資料在各个生产部門間的分配比例得到某种程度上的暫時調整。但是，这种資本的轉移仍然带有很大的盲目性，其結果必然会出现新的供求之間的不平衡。随着資本主义基本矛盾的加深和扩大，資本主义生产同消費的矛盾也越来越尖銳化了，这个矛盾只有通过經濟危机、通过生产力的巨大破坏，才能获得暫時的、强制的解决。由此可见，資本主义再生产所需要的一定比例关系，不可能由人們自觉来安排，而是通过价值規律的調節作用自发建立起来的，通过比例关系經常遭到破坏的形式来实现的，这种实现形态的集中表現就是周期性的經濟危机。列寧指示說：“資本主义必須經過危机來建立經常被破坏的平衡。”①

① 參見列寧：“非批判的批判”，“列寧全集”，1959年人民出版社版，第3卷，第564頁。

不仅资本主义社会是这样，在一切以私有制为基础的社会里，劳动力和生产資料在国民经济各个部門之間的分配，也都是自发的进行的，这里同样不存在着有計劃按比例发展的客觀必然性。

与资本主义社会相反，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国民经济是有計劃按比例发展的。

在社会主义制度下，生产社会化的程度是更高了，不仅工业建立在高度集中的社会化大生产基础上，而且在农业中也建立了集体的大生产，生产的高度社会化使国民经济各个部門、各个方面之間的关系更加密切了，毫无疑问，这种高度社会化的大生产自然要求国民经济各个部門、各个方面按照一定的比例发展；社会主义公有制的确立，不但使这种必要成为可能性，而且具有現實性。

社会主义制度根本不同于资本主义制度的地方就在于：生产資料的公有制代替了生产資料私有制，社会主义制度彻底擺脫了资本主义所固有的競爭和生产无政府状态，使国民经济有計劃按比例发展成为一种客觀必然性。恩格斯在“反杜林論”一書中指出：“一旦社会占有了生产資料，那么……社会生产內部的无政府状态，就将为有計劃的自覺的組織所代替了。”“当我们开始按照最后已被認識的近代生产力的本性去处置它的时候，生产的社会的无政府状态，就要为生产的社会的有計劃的調節所代替，这种生产，是以滿足全社会以及社会每一成員的需要为目的的。”①

为什么社会主义公有制的确立，就决定了社会主义經濟必

① 見恩格斯“反杜林論”，1956年人民出版社版，第293—294頁；298頁。

然是有計劃按比例发展的呢？

第一，如果說資本主义的生产資料私有制，把資本主义企业分散为各个孤立的私人企业，引起競爭和生产无政府状态，排除經濟的計劃发展；那么，社会主义的生产資料公有制，則把全国千百万个企业联合成为一个統一的国民經濟整体。不能設想，在这样大規模的社会經濟中，如果各个工厂、企业，可以各自为政，随心所欲，高兴生产什么就生产什么，想生产多少就生产多少，这样不仅不能很好地滿足社会需要，而只会引起生产的混乱和破坏，使社会主义生产的高速度发展成为不可能。如我們前面已談到的，資本主义經濟是利用价值規律来調节生产的。在社会主义制度下，社会主义企业既不是私人財产，其經營又不是以賺取利潤为目的，因此，社会主义的生产决不可能由价值規律来調节。建立在生产資料公有制基础上的社会大生产，只有組織在一个統一的計劃里，根据統一的步調，互相配合、協調的发展，社会再生产才能順利进行。

第二，社会主义生产資料的公有制决定了社会主义必須在先进技术基础上，促进生产的不断增长和完善，以便最充分的来滿足整个社会及社会一切成員經常增长的需要，这是社会主义基本經濟規律的要求，要实现这个要求，社会主义的生产就不可能是盲目的自发的进行。盲目的、自发的經營必然会引起生产的混乱，造成人力、物力和財力的巨大浪费，造成生产和消費的脱节，这样就不能很好地滿足整个社会經常增长的需要。只有在社会主义国家統一的計劃的领导下，对整个社会的生产、分配、交換和消費作出全面的安排，才能完滿的实现社会主义基本經濟規律的要求。

第三，社会主义生产資料公有制的建立，不仅使社会主义經濟有計劃按比例的发展成为必要，而且也使社会主义經濟有計劃按比例发展成为可能。在社会主义制度下，既然一切矿山、工厂、銀行、铁路、企业……等等，都是全社会公有的財产，建立在公有制基础上的社会主义国家，掌握了国民經濟命脉，就有可能根据社会需要制訂全国統一的經濟計劃，来指导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建設，就有可能根据社会主义建設的需要，同时根据实际的資源和可能条件，在国民經濟各个部門之間，各个地区之間，合理的分配生产資料和劳动力；而且根据情况的变化，随时調整各方面的比例关系，以保証国民經濟各个部門、各个地区協調的发展。

由此可見，由于社会主义公有制的建立，就产生了国民經濟有計劃按比例发展的客觀必然性，这是社会主义經濟的本質决定的。

从上面的分析，我們可以看出：国民經濟有計劃按比例的发展，是社会主义社会所特有的經濟規律，它是不以人們的意志为轉移的。它反映了建立在公有制基础上的，社会主义国民經濟各个部門、各个方面，在其发展过程中本質的內在联系：社会主义經濟只有在服从社会統一的計劃領導，根据預定的計劃，按照一定的比例，把社会总劳动分配在国民經濟各个部門，社会主义生产才能得到发展。国民經濟有計劃按比例发展規律的特点和要求就在于：它“要求一切經濟部門的发展要服从社会的統一計劃領導，遵守国民經濟各部門和各种成分之間的比例”①。国民經濟有計劃按比例发展規律的一个重要內容，就是

① “政治經濟学教科書”第三版，下册，1959年人民出版社版，第465頁。

要求国民经济的发展必须服从社会的统一计划领导。另一个重要内容，就是要求国民经济各部门的发展，必须遵守一定的比例。只有国民经济各个部门，在统一计划领导下，按比例的发展，才能调动各方面的积极因素，充分利用一切人力、物力和财力保证社会主义经济的高速度发展。

当然，我们绝不能把有计划的领导同按比例的发展这两方面对立起来，列宁曾经说：“经常的、自觉地保持的平衡，实际上就是计划性。”①这就是说，社会主义经济的计划性，实际上反映了社会主义社会生产发展的比例性。当我们谈到国民经济的发展必须服从统一的计划领导时，也就包含有按比例发展的意思，从这一点来讲，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发展规律最基本的内容，就是要求国民经济各部门有计划地保持着正确的比例。

因此，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发展规律是一个整体，有计划同按比例二者是不可分的，离开了统一计划的领导，按比例发展就成为一句空话；同样抽掉了按比例发展，统一的计划领导也就变为空洞的无内容的东西了。有计划是按比例发展的前提，按比例是有计划发展的内容。

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发展规律要求在国民经济各个方面保持一定的比例关系，但是，这些比例关系的性质是怎样的？就是说，这些比例关系是一种什么样的比例关系？这是不能由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发展规律本身来决定的，社会主义经济中比例关系的性质，首先是由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的要求决定的。

① 参见列宁：“非批判的批判”，“列宁全集”，1959年人民出版社版，第3卷，第560页。

很显然，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发展规律同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有着密切的联系。这种关系可以概括为：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发展规律是从属于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的，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发展规律本身并没有表明发展国民经济计划的目的和任务，它的目的和任务是由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决定的。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发展规律，只有在一定的目的和任务的指导之下，才能充分发挥其作用；而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又必须在国民经济有计划发展的条件下，才能顺利发生作用。正如斯大林所指出的：“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发展的规律，只是在具有国民经济有计划发展所要实现的任务时，才能产生应有的效果。……这个任务是包含在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中，即表现于这一规律的上述要求内。因此国民经济有计划发展规律的作用，只是在它以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为依据时，才能充分发挥起来。”①

国民经济各方面的正确比例关系的建立，是以有计划按比例的在社会生产各个部门分配生产资料和劳动力为基础的。在资本主义制度下，生产资料和劳动力在各个经济部门和经济地区之间的分配，都是由价值规律来调节而自发实现的。在社会主义制度下，生产资料和劳动力的分配都是按计划进行的。虽然社会主义还存在商品生产，价值规律还起作用，但它已不再能调节生产资料和劳动力的分配了。当然，在计划工作中我们还必须利用价值规律，比方说在国家计划规定商品的价格时还必须以价值（即所耗社会必要劳动量）为基础，还必须利用价值规律来促使企业更好的、更全面的来完成国家计划，利用价

① 斯大林：“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1953年人民出版社版，第36页。

值規律來影响某些产品的生产和消費……等等。這也就說明了：國民經濟有計劃按比例发展規律和价值規律之間有着密切的联系。在計劃社会生产和分配时，必須充分利用价值規律的作用，使价值規律为社会主义建設服务。

國民經濟有計劃按比例发展規律和劳动生产率不断提高的規律也有密切的联系。首先，國民經濟各部門間人力、物力、財力分配的比例，在一定程度上是由这些部門的劳动生产率的增长情况来决定的。这是因为，劳动生产率的增长必然会引起各部門产品产量的变化，从而会引起这些部門之間的比例关系的变化；同时，由于劳动生产率的增长而引起劳动时间的节约，也会影响各个部門所需要的生产資料的数量。例如劳动生产率提高了，所需要的生产資料数量（生产工具、消耗的原材料等等）也会跟着增多，这就会影響生产資料在各个部門之間分配比例的变化。其次，各个部門間的比例也会影响到劳动生产率的提高。例如，不同的部門劳动生产率水平的高低，往往被决定于分配給各个部門的生产資料的数量和构成。所以只有最合理的比例，才能最合理、最有效的利用人力、物力和財力，充分挖掘國民經濟中各种潜在力量，从而保証劳动时间的节约，保証劳动生产率的不断提高。

國民經濟有計劃按比例发展規律与社会主义制度下其它經濟規律（如按劳分配經濟規律等等）也有着密切的联系。

随着世界社会主义國民經濟体系的产生和发展，國民經濟有計劃按比例发展規律的作用就日益超出了一个国家的范围，社会主义阵营各国之間的經濟关系，也越来越服从于这个規律的作用。

由于社会主义国家的经济发展都是有計劃的，因此，社会主义阵营各国之間的經濟合作也必須是有計劃的发展，必須和本国的經濟計劃相适应。“社会主义阵营各国之間的經濟合作的有計劃发展，要求在社会主义国际劳动分工，生产专业化和协作，交流科学技术成就和先进生产經驗的基础上，为每个国家和整个社会主义阵营的利益而最合理的利用生产能力，經濟資源和自然資源，同时还必須估計到社会主义和資本主义两个世界体系之間經濟关系的发展。”①

社会主义阵营各国間的有計劃的經濟合作和互助，是胜利地完成社会主义建設和共产主义建設任务的必要条件，也是世界社会主义体系大大优越于世界资本主义体系的表現。

（二）社会主义国民經濟中几个重要比例关系

如前所述，既然国民經濟有計劃按比例发展規律最基本的内容就是国民經濟各个部門、各个方面的发展要保持一定的比例，因此，为了进一步考察这一規律的作用和性質，就有必要来具体分析国民經濟中各項比例关系。

国民經濟中比例关系是錯綜复杂的。根据比例关系的内容，大致可分为以下几类：

第一，在物質資料生产領域內，各个部門之間存在着一定的比例关系。

这里包括：社会生产两大部类之間的对比关系，即生产資

① “政治经济学教科書”第三版，下册，1959年人民出版社版，第472頁。

料生产（第一部类）和消费资料生产（第二部类）之间的比例关系；工业与农业之间的比例关系；工业内部重工业与轻工业之间、采掘工业与加工工业之间的比例关系及其他；农业内部粮食生产与经济作物之间的比例关系；工农业生产与运输业之间的比例关系……等等。

第二，社会主义再生产过程是包括生产、分配、交换、消费的一个统一的过程，因此，再生产的进行就要求在生产、分配、交换和消费之间，保持适当的比例。

这里包括：生产与流通之间的比例关系；生产和消费之间的比例关系；积累和消费的比例关系；居民的货币收入同商品流转之间的比例关系……等等。

第三，在全国各个经济地区之间，在生产力的配置上要有一定的比例。

第四，在劳动力的需要和资源之间，以及劳动力在各部门、各地区的分配，必须有一定的比例关系。

对这些国民经济中存在的错综复杂的比例关系，这里不可能一一加以说明，只能就几个主要比例，即保证社会主义国民经济发展的几个必要比例关系进行分析：

一、社会生产中两大部类的比例关系

社会生产分为两大部类：生产资料的生产（第一部类）和消费品的生产（第二部类）。生产资料是用于生产消费的，消费资料是用于个人的消费和社会消费的。

社会生产中两大部类的对比关系，是社会主义再生产中最重要的比例关系，正确确定两大部类之间的比例关系，是实现